



初恋日记

唐宋元



初恋日记

唐 宋 元

四川文艺出版社

• CHULIANRJI

责任编辑：吴若萍
封面雕塑：（法）罗 丹
封面设计
题 图：邹小工
扉页摄影：谢 刚

书名 初恋日记
作者 唐宋词
出版
发行 四川文艺出版社
（成都盐道街三号）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自贡新华印刷厂

1988年8月第一版 开本787×1092 1/32

1988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12.125

印数：1—35,500册 字数 227千

ISBN7—5411—0290—7/I·273

定价：2.84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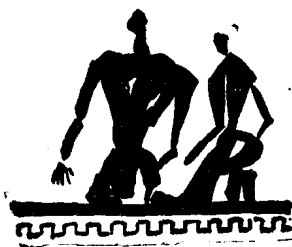


胜利女神雕像破碎为一百一十八块。恢复后，虽然缺头断臂，仍感英姿勃勃，大度雍容，象征着一种思想、整个民族，无需看到她的头部，就能想象出她的眼神。文学创作，亦当如此。

唐勇

目 录

男子汉，男子汉	1
初恋日记	3
在爸爸妈妈的队伍中	24
我的“鸽子号”	39
三色人	64
在离婚的法庭上	96
 女性四重奏	 117
妈妈，请听我倾诉	119
考场上	155
我们约定今天相会	172
大山也有一颗心	194
 人·社会·三棱镜	 245
霞漫草原	247
中奖者	274
生活流	290
冥婚	308
 后记：没有完结的梦	 384



男子汉，男子汉



初恋日记

二月二十日

我终于见到首都北京了。当然，过去在银幕上见过。而今天，却是双脚踏在长安街上！我高兴，从今天起，我就是首都的公民了。

我从长江边上的一个小城，考上南方外语学院。做梦，也没想到会分到北京工作。说实话，我酷爱英国文学，希望留校当教师，但事与愿违。有人传出《天方夜谭》般的神话：说我之所以能分到北京，是因为我认识我国的驻日大使宋之光。真“盖了帽”——这是我刚到北京学到的一句话。

当长安街的华灯蓦然间齐放的时候，我才发现，身边的树丛里，有好儿对情侣。这是在大冬天啊！他们，有的坐在长椅上，肩靠着肩，两双眼睛同时凝望着天空，仿佛他们的心，飞到了某颗星球上；有的却背倚着

树，互相默默地对望，这是在无言地交流；而有的则干脆在拥抱、接吻……

在南方的时候，我从一张油印刊物上读到一首诗，题目叫做《革命历史博物馆门前的接吻》，我以为那是诗人的“浪漫主义”。现在才感到，那位诗人是“现实主义”的。

青春的热血在我体内奔腾。我默默地告诫自己：自胜者强。我希望排除一切干扰，争取在事业上有一个良好的开端。

对了，明天给姨妈去个电话，这是母亲嘱咐过的。本来，我不愿意通知她。虽然，北京城里，我确实只有一个亲戚。

二月二十五日

没想到，姨妈这么快就闯到我们“外经干部训练班”来了。当然，我让她吃了个“闭门羹”：请一个同学去告诉她，小王不在，好像是到他姨妈家去了。我在窗后面看见她面呈喜色：“真的吗？”

我想起了给她打电话那天的情形。电话刚通，我还没说话，就听见一个女人的声音，似乎要和我吵架：“你还有完没完？孙处长病了！”口气又稍有好转，“我说同志呀……”

我连忙打断道：“喂，我不找孙处长！”

“你是哪里？”

“我在外经部。”

“什么？”我明显感到那女人的声音变得惊奇，而后婉转，“你……是谁呀？我怎么……你是谁呀？”

“我是王耀国，我找冷芳茹。”

“我就是。你有啥事？”

“我是王耀国……”猛然间，我没词了。

“不用说姓名了，你有啥事？”“官腔”又出现了。原来，她就是姨妈，但她听了我的名字，居然不知道，我就是她的侄子！我悔恨，真不该给她去电话。突然，我不知怎么的，准备给她来一个恶作剧，我哼哈着拖延时间。她再次以严厉的“官腔”问：“你怎么不说话？有事快讲！”

“我当然有事。”我也打开了“官腔”，“你是冷芳茹吗？我问你，你有个姐姐吧？你姐夫，在一九五七年被打成右派分子……”

“啊！？”听筒里传来姨妈失态的语音，“你……是谁？”

“刚才，我已经两次通报了姓名。”

“哦，对，你说你是外……外什么来着？”

“外……外什么来着，嗯……我是来外调的！”

“外调？那你别找我，我们已经多年没有联系了！”果断的声音。

“告诉你，我们有证据。去年，你突然给她去了信，

连你们单位的电话号码，也是你写给她的。”我一副审讯者的口气。

电话里沉默了一会儿，又传来她的声音：“她又出了什么事情？信，是写过一封，但那时，我在报纸上看见她的名字，被评为模范教师呀！”

“因此，我们有必要调查你。”

又一阵沉默后，姨妈的声音响起，但这次镇静多了：“你是在搞恐吓吧？把你的名字留下。刚才，你说你叫王……王……王什么来着？”

“王——耀——国！”

“王耀国……王耀国……好，我记下来了，可惜咱们国家，还没有电视传真电话，不然，我还能记下你的模样。你以为，采取这样的手段，就可以达到你的个人目的吗？嗯，王耀国！”

从电话里，我听见有人叫她。姨妈的声音更威严起来：“王耀国，你有胆量，就等着我，让我再来教训教训你。”说罢，放下了电话。

我真想再听听姨妈怎样“教训”我，却不料，一会儿听筒里传来一阵开怀的大笑，其声之脆，之响，使我想起舞台上的演员：“哈哈……你就是小耀吧？还是你姨父提醒了我，你把姨妈都弄糊涂了，你怎么不先叫一声姨妈？你这个玩笑，真开得太好了，这，大概就是外国人常说的幽默感吧？我说，你们这些外语学院的学生呀！喂，小耀，今晚到我家来吧，看电视录像片，〈莫斯科不相信眼

泪，……怎么？忙？再忙也得让姨妈看看你哟！你不知道姨妈有多么想你！”听筒里，传来了抽泣声，“多么想……小耀，你一定要来，啊？莫斯科不相信眼泪，小耀，你得相信姨妈的眼泪啊！”

看来，姨妈并不缺乏“幽默感”……

望着姨妈远去的背影，我想不出：为什么她那么急于要我去她家，接二连三的电话，今天又亲自登门？

四月五日

不能不去姨妈家了，今天，她刚从外地出差回京，又找上门来。

从外表上来看，姨妈比我母亲年轻多了，其实，她们俩是孪生姐妹。我听人家说，当年，她们两姊妹，在成都还很闻名呢！不难想象，两个一模一样的漂亮姑娘，走在街市上，会吸引多少崇拜者的目光！在毕业晚会上，姐姐用英文，妹妹用中文，朗诵了莎士比亚的两首十四行诗。不久，两姊妹各收到一封求爱信，写信的是两名青年军官。妹妹投入了军官的怀抱。而姐姐，却因为爱着一个同班同学，婉言退回了火热的情书。不久，仿佛地球的旋转突然间疯狂地加快，生活的正常秩序改变了。姐姐爱着的“老夫子”被打成“右派”，下到一个小县城劳动改造。当时，妈妈怀着我，拒绝了各种“劝告”，坚决不离婚，而

到父亲改造的小城，作了一名小学教师；姨妈，却随着姨父进了北京城。直到姨妈突然给妈妈来信，二十多年里，亲姊妹间，确实“没有往来”。我与这样的姨妈，当然没有感情，不是妈妈再三嘱咐我，我断然不会给她去电话的。但没料到，自从那次“梁山好汉——不打不亲”的电话以后，姨妈却像影子一样，跑进了我的生活中。就连她在外地出差，也没有忘记我，不到两个月中，给我来了四次电话。

除了比我母亲年轻而外，姨妈还比母亲白皙。她浑身都给人一种丰腴的印象。而面部，尤使人感到珠圆玉润。她的衣着很考究，一套笔挺的西装，颜色新颖，式样入时。手提的那个精致小巧的皮包，更使她显出一种雍容华贵的非凡气度。

回来那天，姨妈一把把我搂在怀里。不，是一下子扑到了我的怀里，激动异常，哽咽地说：“小耀，姨妈可把你给想死了！在外出差，每天都惦记着你……”说着，她把我推开，后退了两步，揉了揉眼睛，仔仔细细地端详着我。

“小耀，长得真帅气呀！一米八，差不离儿？你瞧你，肩膀多宽，眼睛多俊啊！可姨妈要骂你这个乖孩子，为什么到了北京城，也不先来看看姨妈？”说罢，拉着我要往她家去，那态度是叫人不由分说的。

“姨妈！”我生平第一次使用了这个名词，“我是要去

看你的。何况，我们干训班很快就要结束，领导已经让我

们作好出国的准备了。”

“什么？要出国？”

“时间没最后定，反正作好准备呗！”

姨妈叹了口气：“我早知道，分到你们这个部门工作的，最时髦了，早晚要周游世界，就这么定了，今晚，去我家吃饭。……”

四月六日

也许，我对姨妈那种厌恶感，是出于误会。也许年轻，感情也容易出差错。姨妈和姨父都是十分热情的人，待我很好。听说我正在翻译一本英国抒情诗，而现在，三个人共住一个小房间，常常互相干扰，姨父就把他的书房让给了我，干脆就叫我住在他家。这样很好，我的进度可以加快，在出国之前，完成译作有把握了。

姨妈家是一个“标准家庭”——三口人，夫妇俩加一个女儿。小嘉——我这样称呼我的表妹，没有考上大学，现在“电大”学习经济管理。三口人住房有七十平方，这在北京是很不寻常的。不过，这也不难理解，姨父的单位年年都给国家换回外汇。在单位里，姨父也还有一定的地位。

小嘉长得很像她妈妈，而一种第六感觉告诉我，她和姨父似乎不可能有血缘关系。后来，小嘉证实了：“他本

来就不是我父亲嘛！”原来，他是姨妈的后夫。难怪妈妈给我描绘的姨父，是一位健美英俊的少剑波，而我眼前的，却是一位老态龙钟的垂暮之人。

四月二十六日

我发现，这个家庭的生活，平静、和谐，但没有生气。姨父的性格，我琢磨不透，我刚来时的那种笑容，近来很少在他脸上出现了。有时，几天难见他回来吃一顿饭。大概很忙。

姨妈总爱从街上买回一大包熟肉，花样齐全，色泽诱人。再做上一个汤，就是一顿美好的晚餐。我感到她在饭桌前的笑声，没有过去那么响，那么脆，那么自然。

小嘉毕竟是年轻人，我们俩很谈得来。一天，他们电大的同学去游香山，她给我带回两片枫叶，夹在我的译稿里：“翻译家，等你这部译著出版的时候，就把这两片枫叶印在扉页上吧！”

我欣然同意。每当我译好一首诗，小嘉总是第一个欣赏者。她有朗诵天才，铮铮琮琮的声音，富于表情的朗诵，那节奏，那韵味，简直使我的拙译增色不少。同时，也使我发现译作中的失误之处。我太感谢表妹了。

“小嘉，你应该去考戏剧学院！”一次，我在她朗诵后，怂恿着她。

“不。我理想的事业不是艺术。我喜欢女厂长卡特琳娜。”

小嘉说的是《莫斯科不相信眼泪》中的女主角——她肯定看了录像片的。我便问：“那你相信眼泪吧？”

“不信，我相信理智，崇拜强者。”

“那，你可以做一个卡特琳娜。”

“不。她那迷人的微笑可以战胜外国老板。”

“你不也很漂亮吗？”

“不，也许。但有两个男孩子都与我分手了。他们都说，我不如我妈那样迷人。”小嘉说得很平常，但我后悔说出前一句话。

我从她的话里，看出了母女俩的区别。是的，她们都很美，但女儿雅致，母亲迷人。原来，美的区别比丑的区别更微妙。我怕伤了小嘉的心，便打趣地说：“小嘉，我祝贺你早日成为女厂长。听人说，常州纺织部门，就有一位很能干的女厂长，真的。”

小嘉却笑了笑：“要是我当了女厂长，我决不会像继父那样，碌碌无为。”说罢，回到自己屋里，钻研她的功课去了。

这是小嘉第一次主动谈到她的继父。

我喜欢小嘉，当然，这不是爱。

五月二日

我终于发现了姨妈的典型特点，那就是她最能渗透进别人的生活。这个本事确非一般。

姨妈是在不知不觉中渗透进我的生活中的。现在回到家，她总是递过来一双皮拖鞋，让我换下皮鞋，说这样舒服些。晚间，我译诗疲倦了，她恰逢其时地递上一杯牛奶，两片蛋糕，然后，轻轻地关上门。星期天早上我爱睡懒觉，而她却是一如既往地早起。到适当的时候，她会用轻音乐把我唤醒，让柔美的音乐来赶跑那残剩的睡意。而星期六晚上，她却会巧妙地把我从冥思苦索中拔出来：

“小耀啊，今儿晚上和姨妈聊聊天得了，雪莱、拜伦不会埋怨你的！”

我出国用的像片出来了；姨妈一看，便说我的“嘴角没有处理好”，一定要我去重拍，重拍后的二十张小照，她都仔细检查。国家发给九百元钱，让我们准备出国服装，姨妈更是悉心张罗：“制西装，你一定要去‘鸿都’！”试样那天，她一定要和我一起去。她跟裁工师傅们吩咐了大半天，仿佛她是本店经理……

就这样，似乎不知不觉中，姨妈成了我生活中的“主宰”。当然，这是对我的关心。也许，我确实错怪姨妈了。